

國情統計通報

(第 190 號)

行政院主計總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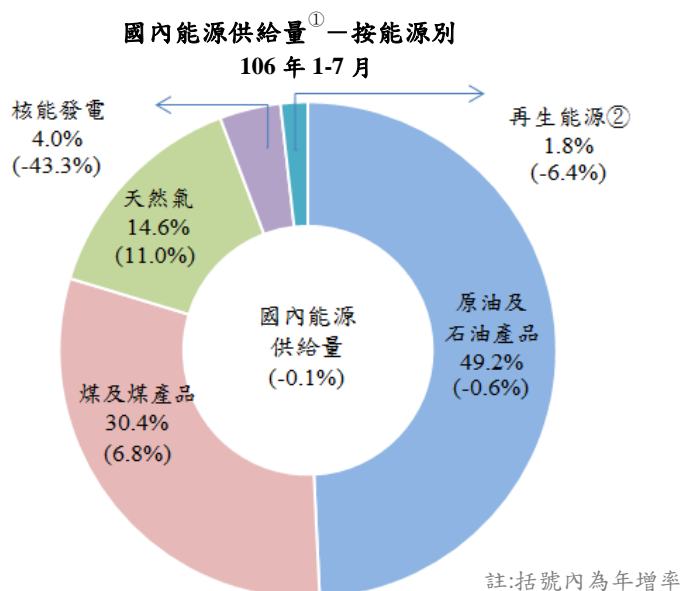
綜合統計處 (TEL: 23803487)

106 年 10 月 5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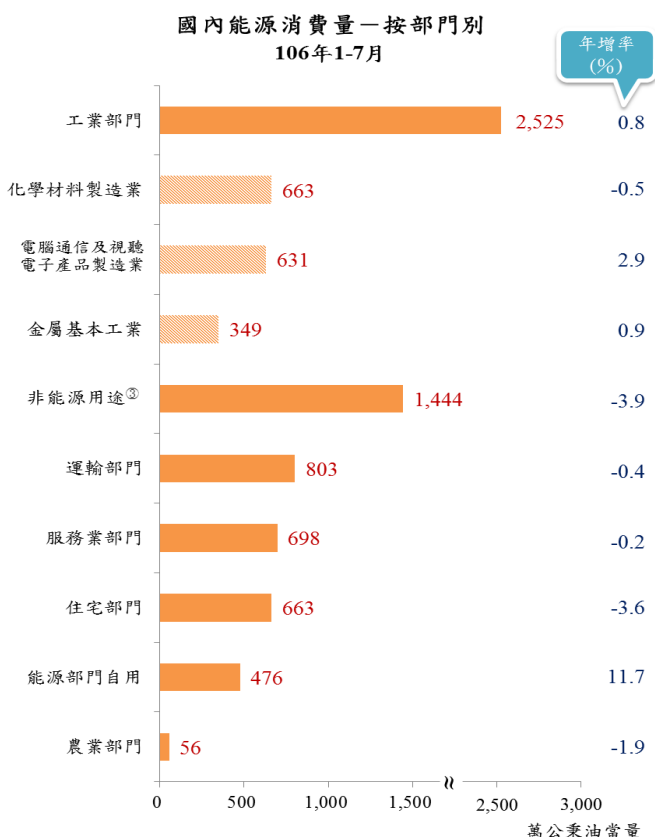
星期四

106 年 1-7 月國內能源供給與消費量約與上年同期相當

一、依經濟部能源局統計，今(106)年 1-7 月能源總供給 8,458 萬公秉油當量，較上年同期略減 0.1%。就供給來源觀察，以原油及石油產品占比接近 5 成為最大宗，較上年同期減 0.6%；煤及煤產品居次，比重維持在 3 成左右，年增 6.8%；天然氣(占 14.6%)較去年同期增 11.0%；核能發電因核能機組歲修後未重啟，占比持續下滑至 4.0%，供給量銳減 43.3%；再生能源比重則仍不及 2%。若就能源產地區分，今年 1-7 月我國煤及煤產品、核能全數仰賴進口，原油及石油產品，與天然氣進口比重亦高達 99.9%及 98.8%，再生能源則幾全數自產。



二、今年 1-7 月我國能源總消費量 6,664 萬公秉油當量，較上年同期略減 0.3%；按能源消費部門觀察，以工業部門最多，較上年同期增 0.8%，占比 37.9%；非能源用途居次，年減 3.9%，占比 21.7%；能源部門自用量比重雖低(占 7.1%)，惟增幅達 11.7%。工業部門中，以化學材料製造業消費量最多，占整體工業部門比重 26.2%；電腦通信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(占比 25.0%)則年增 2.9%，相對較高，主要係智慧手機及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，帶動國內半導體產量攀升所致。



資料來源：經濟部能源局

備註：①含國內生產及進口能源。

②包括生質能及廢棄物、慣常水力發電、太陽光電及風力發電、太陽熱能。

③作為工業觸媒、鑄造、潤滑、鋪路、防水等用途。

說明：本通報每週一至週五發行，並透過網際網路系統同步發送，網址：www.stat.gov.tw。